

## 附件 6:

云南财经大学 信息 学院 2021 年推免生遴选办法及工作方案

学院 (盖章):

领导 (组长、纪委书记) 签字:

推免生遴选 工作小组	组长	曾志勇	电话	15987170924
	成员	何媛媛、杨棣、赵成贵、唐浚泷 (纪委书记) 段任、高提雷、马冯、张献华、李春宏、胡丹、张迪		
	联系人	胡丹	电话	18669074709
学院推荐名额 分配原则	<p>信息学院有推免生指标 1 名。</p> <p>推荐人选在 2021 届应届本科毕业生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物联网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三个专业中产生。先由学生自愿申请, 再按照以下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从高到低确定学生排名 (全院范围, 不分专业), 综合成绩相同的依次按照平均学分绩点、奖励分从高到低排名, 从高到低依次推荐。</p>			
推荐候选人 确定原则 (详细列出)	<p>推荐对象及条件</p> <p>(一)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 2021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p> <p>(二) 拥护党的领导,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 社会主义信念坚定, 社会责任感强, 遵纪守法, 积极向上, 身心健康。</p> <p>(三) 勤奋学习, 刻苦钻研, 成绩优秀;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 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潜质。</p> <p>(四) 诚实守信, 学风端正, 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的记录。</p> <p>(五) 品行表现优良, 无违法违纪及受处分记录。</p> <p>(六)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p> <p>(七) 无补考、重修记录。</p> <p>(八) 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在学院内专业排名前 20%。平均学分绩点计算公式:</p> $\text{平均学分绩点} = \frac{\sum (\text{课程学分} \times \text{课程成绩绩点})}{\sum \text{课程学分}}$ <p>(九) 达到上述条件者, 按照综合成绩排名 (保留两位小数)。</p> <p>学生的综合成绩由前三 (四) 年平均学分绩点成绩和奖励分两部分组成, 均采用百分制。</p> <p>学生综合成绩的计算方式为:</p> $\text{综合成绩} = ((\text{前三 (四) 年平均学分绩点}) \times 10 + 60) \times 80\% + \text{奖励分} \times 20\%$ <p>奖励分具体计算办法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学生以云南财经大学为第一作者单位并以第一作者在《云南财经大学学术期刊目录 (修订)》(校科发 (2017) 1 号) 中规定的 C 类及以上学术刊物上每发表 1 篇本专业领域相关论文, 权威类得 100 分, A 类得 50 分, B 类得 40 分, C 类得 30 分。</li> <li>2. 学生在全国大学生竞赛重点项目中每获得国家级一等奖 1 项得 50 分 (集体奖中, 参赛者为两人的, 首位得 30 分, 第二位得 20 分; 参赛者为三人及以上的, 首位得 25 分, 第二位得 15 分, 第三位得 10 分, 其他得 5 分); 二等奖 1 项得 40 分 (集体奖中, 参赛者为两人的, 首位得 25 分, 第二位</li> </ol>			

得 15 分；参赛者为三人及以上的，首位得 20 分，第二位得 12 分，第三位得 8 分，其他得 4 分）；三等奖 1 项得 30 分（集体奖中，参赛者为两人的，首位得 20 分，第二位得 10 分；参赛者为三人及以上的，首位得 15 分，第二位得 10 分，第三位得 5 分，其他得 3 分）。

每获得省级一等奖 1 项得 20 分（集体奖中，参赛者为两人的，首位得 12 分，第二位得 8 分；参赛者为三人及以上的，首位得 10 分，第二位得 6 分，第三位得 4 分，其他得 2 分）。

3. 获国家级三好学生、优秀党员、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等称号的每次奖励 10 分；获省级三好学生、优秀党员、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等称号的每次奖励 5 分。

一项成果多次获奖以最高分计，不累加。

不同项目得分累加计算，最高为 100 分。

论文、奖励及荣誉称号统计日期截止当年 8 月 31 日。

（十）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的学生，需满足上述 1—5 项条件，同时前三（四）年平均学分绩点排名需在该生所在学院内专业的前 40% 以内，并经三名以上本校本专业教授联名推荐，附有关证明材料，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组织专家审核后报学校推免领导小组，学生有关证明材料和教授推荐信要在学院和学校同步进行公示。

证明材料至少提供以下之一：

1. 以第一作者和云南财经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录用），且被 SCI、SSCI、EI、CPCI、CSCD、CSSCI 收录的至少 1 篇学术论文。

2. 代表云南财经大学参加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和“挑战杯”中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获得全国特等奖或一等奖。以上奖项若为集体奖，且无排名先后，每个奖项仅限 1 人申请。

（十一）学院工作小组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学生排名，综合成绩相同的依次按照平均学分绩点、奖励分从高到低排名，从高到低依次推荐。由于我院只有 1 名推荐名额，所以推荐第一名为拟推荐名单，并填写《云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拟推荐名单》上报学校领导小组审核。对未顺推的考生，需进行书面情况说明；排名靠前的学生若有放弃推免资格者，须附《云南财经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自愿放弃推免资格的申明》，推荐名次按综合成绩排序依次顺延。

（十二）推免生在第四（第五）学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取消其推免生资格：

（一）受到纪律处分；

（二）未修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或课程考核不及格；

（三）毕业当年未获得学士学位；

（四）其他不符合推免生条件的情形。

<p>推荐考核工作 进程及人员地 点安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9月16日，根据2020届的推免条件动员2021届符合条件的同学进行了预报名。</li> <li>2、9月22日，学校召开了2021届推免工作会议，按照“云南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中的规定要求再次动员2021届符合条件的同学进行了报名。</li> <li>3、9月23日，卓远楼附楼401信息学院小会议室。成立信息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工作小组由院长、书记、主管教学的副院长、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纪委书记）、各系系主任、教务科长、学生科长组成，商讨信息学院推免生遴选办法及工作方案。</li> <li>4、9月23日，完成报名推免生遴选的学生材料审核，成绩绩点统计和综合成绩计算。</li> <li>5、9月23日，召开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会议，按照遴选办法审议报名学生的材料及综合成绩排名，按照实施具体办法确定拟推荐名单并公示。</li> <li>6、9月23日，将学院推免生遴选办法及工作方案、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拟推荐名单及有关纸质材料报教务处教务科。</li> <li>7、确定拟推荐名单并上报至学校后，于9月24日及时将拟推荐名单及相关材料张榜公示和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li> <li>8、9月27日，将公示的免试推荐名单及相关材料报教务处教务科，名单上报后继续公示至公示期满为止。</li> </ol>
----------------------------------	--

注：本表一式两份，推荐学院和教务处各保留一份存档备查。